



鹤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上接第八版）第二章 大力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聚焦文化为民、文化惠民，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有效保护与活态传承，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全面提升文化服务供给质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

第一节 强化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

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扎实开展“诗经文化的内涵和现实意义”“浚、浚县、浚水及古代水利工程建设”“市内远古地名起源”“《白蛇传》故事的起源与演变路径”等课题研究，以诗经文化将民俗文化、殷商文化、鬼谷子军事文化等串珠成链、连线成片，塑造鹤壁市标志性地域文化品牌。强化“文化名人”带动，着力打造鬼谷子、端木子贡、孙思邈、王阳明等名人品牌。持续办好中原(鹤壁)民俗文化节等活动，弘扬民间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址考古发掘和保护利用

全面提升考古研究水平，依法落实“考古前置”工作，妥善处理文物保护与基本建设、开发利用的关系。持续与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合作共建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文物保护与科技创新(浚县)基地，加强辛村遗址考古挖掘和保护利用，建成豫北文物整理基地，强化文物古迹的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持续实施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长城国家文化公园的遗产保护修缮等项目，加大黄河故道鹤壁段、大运河鹤壁段流域文化的发掘、研究、保护和利用，加快黎阳仓遗址、赵南长城等重要文物遗址的考古发掘和保护利用。

第三节 打造文化文艺精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实施文艺文化精品打造工程，创新推出一批具有鹤壁特色、鹤壁风格的原创性、突破性成果，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弘扬豫剧牛派艺术，推动《七品芝麻官》《太行故乡情》等一批经典文化剧目走出去，打造豫剧《许穆夫人》《牛金根返乡记》《河南巡抚田文镜》等高质量优秀剧目。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发展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持续办好新年音乐会、春节戏曲晚会等，常态化开展舞台艺术送基层、芝麻官大舞台等。

第四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效

做优公益场馆联盟，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适用性，提供更多富有时代特色、更具科技含量、融入群众生活的高品质文化服务。管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基础文化阵地，拓展城市书屋、文化驿站、非遗传习场所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内容，构建便捷惠民文化生活圈。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探索“自下而上、以需定供”的菜单式公共文化服务，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创新发展线上戏曲直播、云展演等数字化演出服务，推动更多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完善公共图书馆全民阅读推广体系和全年龄段全民艺术普及体系，提升书香鹤壁建设水平。

第三章 提高文化产业水平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旅游和体育业态融合、产品融合、市场融合，丰富高品质文化旅游产品供给，全面提升文化产业的吸引力、竞争力、带动力。

第一节 推进文旅品牌建设

以文化传承厚植旅游内涵，推动文化活化故事化，打造鹤壁文旅的IP形象。加快黎阳城文化旅游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打造文旅产业龙头。提升浚县古城夜游品质，打造“豫北”夜经济新名片。深化文旅资源整合，提升云梦山、古灵山、五岩山等景区品质，促进景区全域联动、线路全域统筹、服务全域提升。积极培育和壮大“文旅+百业”“百业+文旅”示范项目，打造有情绪价值导向的文旅产品。加快文化和科技融合，鼓励旅游景区、度假区、休闲街区等推进信息化改造，打造“人工智能+智慧文旅”沉浸式体验新空间。依托泥塑、鹤壁窑、黄河古陶、剪纸等优秀非遗项目，开发系列“鹤壁好礼”，做优特色文创产品。

第二节 深化文体旅融合发展

实施旅游景区强基焕新和服务品质提升行动，推动服务设施现代化、服务手段智能化、服务标准国际化。丰富高品质文旅产品供给，加强城市历史文化街区微改造、精提升，争创国家级、省级旅游休闲街区。提升中原文博会、民俗文化节等节会市场化运营水平。大力开展匹克球运动和对外交流，积极举办各类高端赛事，培育具有区域影响力的自有匹克球品牌赛事。构建匹克球全产业链，鼓励社会力量建设专业场馆与俱乐部，支持发展匹克球专业服务。高质量办好环淇自行车赛等自主品牌赛事。推动现有服装及材料生产企业加强与知名品牌企业合作，开发运动服装、体育器材、户外装备等产品。

第三节 提升鹤壁文旅影响力

擦亮“诗经故里、美丽鹤壁”文旅品牌，加强诗经文化、民俗文化、鬼谷子军事文化等文化符号宣传推广，做优樱花季、匹克球等节事活动。构建线上线下文旅传播矩阵，开展全域覆盖、精准营销，提升鹤壁文旅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安全管理，规范文旅市场秩序，优化提升服务质量。持续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要素全链条体系，推动游客

从“流量”转向“留量”。（见11版专栏8）

第九篇 着力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围绕打造“有温情适意、可感可及的品质生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民生建设，办好民生实事，推进人的全面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第一章 努力增加居民收入

拓宽居民增收渠道，深挖增收潜力，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

第一节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落实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充分发挥企业工资指导线的作用，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拓宽居民动产与不动产收益渠道，强化投资收益保障，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加大个体工商户、农户、灵活就业人员等扶持力度，增强经营性收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支持勤劳创新合法致富，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

第二节 强化兜底性收入保障

落实针对低保边缘人员等弱势群体的社保政策，兜底托牢转移性收入，合理调节和缩小行业、地区、城乡、人员收入差距。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畅通社会力量参与慈善的渠道，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第二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坚持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为引领，积极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完善就业公共服务，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守牢不发生规模性失业风险底线，持续促进就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第一节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支持先进制造、消费热点、重大工程、民生保障等吸纳就业能力强的重点行业领域稳岗扩岗，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市、县(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公共就业服务网络，优化15分钟就业圈，新建一批“家门口”就业服务网点，创建一批充分就业社区(村)。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就业服务。构建完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聚焦现代服务、康养托育、新职业等重点领域，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大力推进数字化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劳动者适应产业升级和人工智能时代的就业能力。

第二节 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支持

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依托鹤壁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等平台，开展春风行动等系列招聘活动，定向覆盖重点群体和重点用人单位，有效促进供求信息精准匹配。千方百计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拓展市场化就业岗位，鼓励毕业生留鹤来鹤就业，加强校内外就业衔接服务。持续强化农民工就业支持，畅通外出务工和就地就近就业渠道，稳定脱贫人口务工规模。促进困难群体就业，开展就业帮扶专项行动，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兜底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妇女等群体就业工作。全力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

第三节 加大创业支持力度

完善创业支持体系，落实税收优惠、财政补贴、低息贷款等政策，降低创业门槛和成本。建立和完善创业孵化器和创新园区，为创业者提供优质的办公空间、技术支持和市场推广服务。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流程，降低市场准入门槛，简化办事程序、合并办理环节、压缩办理时限，为创业者提供便利的注册和经营环境。提供市场分析、法律咨询、财务规划等一站式创业服务，帮助创业者解决实际问题。加大对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创业培训力度，实施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孵化、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四位一体”的服务体系。

第四节 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

完善企业用工监测、失业风险预警应对、就业失业监测等机制，强化政策储备和应急处理，防范规模性失业风险。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建立促进就业和劳动保护工作的议事协调机构，加强调解仲裁和监察执法，提升调解仲裁工作水平，治理就业歧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问题，有效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支持和规范发展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网约家政、电商主播等新就业形态，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

第三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促进教育体系结构更加完备、教育体制机制更趋合理，不断提升教育公平质量，有效缓解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矛盾，推动教育综合实力、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坚

持思政课程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发挥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的教育激励作用。深化“大思政课”建设，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塑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网络空间和育人生态。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努力让每个孩子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第二节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资源，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民办教育。开展学前领航工程，提高学前教育保教质量。加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扩充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优化调整中小学校布局，加强学校共同体建设，开展集团化办学改革，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推动全市义务教育学校班额标准化，提升义务教育质量，全域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评估验收。实施县域高中振兴计划，推动市市区普通高中均衡发展，打造一批特色高中，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实施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融通发展工程，加强义务教育阶段职业体验和职业启蒙教育。提升特殊教育办学质量，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打造融合教育示范校。深化专门教育工作，提升培红学校办学水平，推动学校规范化建设。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第三节 提升高等教育办学水平

推动高等教育提质培优，提升河南信息科技学院办学水平，支持鹤壁职业技术学院、鹤壁汽车工程职业学院进入国家“双高计划”，推进鹤壁能源化工职业学院、鹤壁技师学院等办成高水平有特色的高等职业院校。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实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新突破，增加优质高等教育资源供给。加强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紧缺型人才引进力度，实施职业学校教师梯队攀升工程，专任专业课教师中“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75%以上。

第四节 提高教育教学保障能力

优化数字教育资源供给，在高标准完成教育信息化2.0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全国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行动试点市建设，推动城乡、边远山区的学校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成立家庭教育研究指导中心，搭建社会育人平台，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弘扬教育家精神，实施高素质教师人才培育计划。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建立“师德师风承诺”制度，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建立完善“师徒峰走、向上兼容”的教师招聘机制。加快教师城乡之间、学段之间有序流动，统筹新老区市直学校教师资源。加大教育财政保障力度，保障教师待遇。完善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第四章 加快推进健康鹤壁建设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深入开展健康鹤壁行动，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平可及、连续的健康服务。

第一节 建设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

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推进肿瘤、心血管等区域医疗中心和临床医学重点专科建设，争取挂牌2~3个河南省临床重点专科、中医临床重点专科、河南省县级特色临床专科等。探索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落实中心医院对口帮扶，促进医疗服务提质增效。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为重点推进分级诊疗、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推进全民健康数字化建设，实施数字健康发展专项行动，完善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探索医学影像智能辅助诊断等场景应用。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规范民营医疗机构发展。

第二节 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健全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优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建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健全分级分层分流重大疫情救治机制，提升新发突发急性传染病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常态化做好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治。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开展高危人群肿瘤筛查，深化城乡居民慢性病门诊用药保障和健康管理，完善家庭医生个性化签约服务，发展防治医管全链条服务。注重心理健康服务和精神卫生防治，强化职业健康风险防控，加强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血液供应保障机制，规范血液安全质量管理。

第三节 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

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工程，促进中西医结合，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推动市级中医院提质发展，开展县级中医院“两专科三中心”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一批中医临床优秀人才，创建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弘扬中医药文化，开展中医药典籍、技术、方药和名老中医药专家经验挖掘保护，推进名医验方、经典名方等挖掘和转化，擦亮“中国孙思邈文化重要起源地”招牌，创建省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支持种植、加工中医药等关键技术研究，做大做强中医药产业，创新培育孙思邈千金方“大药房+”业态。

第四节 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

全面加强医务人员下沉服务和继续医学教育，提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综合服务能力水平。提升县区级医院医务人员常见病、多发病

诊疗和危急重症患者抢救水平，提高基层医务人员紧急急救和慢性病规范诊疗等能力。配强基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推进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县聘乡用”、村医“乡聘村用”。引导广大医疗卫生人员自觉践行崇高职业精神、伟大抗疫精神，弘扬优良医德医风。

第五节 提高全身体质素质

建立健全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实施合理膳食行动和国民营养计划，持续开展健康体重管理行动。健全学生健康体检和体质监测制度，提供心理健康关爱服务，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确保中小學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壮大群众体育组织，加快群众身边体育运动设施建设，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和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营造会健身、常健身、爱健身的浓厚氛围。

第五章 加强养老服务保障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优化基本养老保险供给，拓展智慧养老服务，促进健康老龄化，积极开发老年人资源，推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健康快速发展。

第一节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巩固提升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试点成果，完善覆盖城乡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贯通街道居家、社区、机构三类养老服务形态。加强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建立康养、医养结合机构。推进医养结合扩大发展，提高医养结合服务质量，加强县、乡(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建设，扩增“全链式”服务。着力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推进养老助餐点建设，加强公共设施无障碍和家庭适老化改造。完善老年人健康教育、疾病诊治、长期照护等相衔接的支撑体系，创新“预防、治疗、照护”三位一体的老年健康服务模式，开展失智能力老年人评估指导，加强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

第二节 推进智慧养老

拓展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功能，整合老年人分布、服务需求与设施运营信息，实现服务精准匹配与资源高效调度。推广应用智能血压仪、防摔仪、紧急呼叫救援等智慧产品与服务，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健康监测、慢病管理、安全防护等智能化服务。发展“智慧+”养老新场景，推动智慧养老平台与具体场景、智能设备深度融合，打造一体化养老解决方案。探索市场化运作机制，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构建政府引导、企业运作、多元参与的智慧养老发展格局。

第三节 发展银发经济

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强化大龄劳动者就业岗位开发，鼓励用人单位吸纳更多大龄劳动者就业。培育养老服务消费新场景，鼓励文化、旅游、健康、家政、金融等产业与养老服务深度融合，推动发展便捷化、个性化养老服务新业态。依托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为银发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第六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加强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营造全社会尊重生育、支持生育的良好氛圀，加快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和青年发展型城市，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营造生育友好社会氛围

倡导积极的婚观念、生育观、家庭观，积极构建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夫妻共担育儿责任的新型婚育文化。加强人口和生育国情国策宣传教育，推进婚俗改革和移风易俗，培育积极向上的婚俗文化。持续办好单身青年人才联谊会等活动。加大生育、养育、教育各环节的政策支持力度，全面落实生育休假、育儿补贴等制度，足额保障生育医疗费用和津贴发放，有效降低家庭育儿成本。

第二节 强化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健全普惠婴幼儿服务体系，建设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完善公办托育服务网络，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提供普惠、多元、优质托育服务，发展机构托育、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幼儿园托班、用人单位办托等多种模式，提升公建托位供给总量及占比。提升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水平，促进儿童早期发展。

第三节 加强妇幼健康管理

加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生育友好、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持续推进早孕关爱行动，强化母婴安全形势监测与预警，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加强生殖健康服务，优化辅助生殖技术服务供给。加强6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服务，持续开展儿童健康“五小”专项行动，依法加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加大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力度。

第七章 加强社会保障能力建设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强化重点群体保障，加强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多层次协同，增强社会保障可持续性、可及性、安全性、便捷性、规范性。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体系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完善社保参保激励和

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落实新业态及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参保政策，推动社保精准扩面提质，实现应保尽保。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鼓励有条件的集体经济组织等补助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持续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深入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推动社保办理服务向基层延伸，实现社保业务覆盖率达到100%。持续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发挥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全面提升医疗服务保障能力水平。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制度

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建立动态核查、常态排查长效机制，稳步拓展低收入人口认定范围，有序扩大社会救助覆盖面和可及性。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强化临时救助与基本生活救助、专项救助、慈善帮扶有效衔接。建立与人均消费支出挂钩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基本生活救助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加强对空巢老人、困境儿童、留守儿童等群体的监测预警和精准帮扶。规范福利机构管理，完善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政策，推进解决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问题。

第三节 提升基本殡葬服务水平

加强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发展优化公益性殡葬服务，完善减免困难群众丧葬收费政策，建立节地生态安葬奖补制度。加强殡仪馆、公墓价格管理，建立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规范医疗养老机构全天候、殡葬服务中介组织服务经营行为。倡导节俭办丧、文明祭祀、低碳祭扫，引导树立文明、健康、绿色殡葬新风尚。

第四节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全面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一件事”集成办理，实现服务保障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完善抚恤优待制度，提高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待遇，做好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完善失业和就业困难退役军人常态化、精准化就业帮扶机制，落实退役军人创业优惠政策。加强新时代双拥模范城建设，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大力弘扬英烈精神。（见11版专栏9）

第十篇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围绕打造“有绿色低碳、悦目怡人的优良生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让鹤壁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营造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第一章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坚持环保为民，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注重源头治理，突出标本兼治，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五个一批”行动，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第一节 深化大气污染防治

实施“美丽蓝天”工程，以PM_{2.5}治理为主线，优化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交通运输结构，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与区域协同治理，提高优良天数比例。加大对落后产能的淘汰力度，实施污染治理设施、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建设与升级改造工稈。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加强网格化监督，推进餐饮行业油烟深度治理，扎实做好烟花爆竹、秸秆焚烧、散煤燃烧等管控。强化各类施工工地、道路交通、裸露土地等重点区域的扬尘防控。持续开展“阳光运输”行动，推进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严格落实管控措施。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

第二节 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

开展水生态环境治理行动，完善水源安全保障、水污染严格控制、水管理一体化的保护与防控体系。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加强重要河湖库水质保护和动态监测，严控饮用水水源地上下游水域、陆域范围内开发建设活动，在重要水源地逐步开展水质母毒性预警体系建设。实施“净水入河”工程，以工业园区为重点，完善配套污水管网，提高污水无害化处理处置率，推进“污水零直排”园区建设。常态化排查整治入河排污口，开展河道“清渣行动”，深入开展汤河、姜河、卫河、共产主义渠、浚内沟等河流的综合整治，推动水质持续改善。持续开展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行动，建立健全返黑返臭防范机制，推动城市黑臭水体“长制久清”，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动态清零。

第三节 强化土壤污染防治

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工作，推进地下水污染防治，加强重点区域地下水环境监测与污染溯源，防止污染源对地下水的渗透。深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禽畜养殖等污染防治。强化固体废物治理，推动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加强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处置全流程闭环管理。扎实推进受污农用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严格建设用地安全管理，开展农业及工业用地土壤污染调查，加强污农用地安全利用评估及修复，落实耕地土壤污染预警制度，提高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下转第十版）